

淄博市家电促销实施细则来了

第一期消费券9日上午10点发放

淄博6月6日讯 2022年6月1日至6月30日,淄博市将开展家电惠民活动,本省居民在淄博市购买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四类商品可领取不同价值的优惠券。

记者从淄博市商务局了解到,参与此次活动的家电销售企业,按照“自愿报名、优惠公开、择优遴选”的方式,自主向区县(功能区)商务主管部门报名并提交营业执照、诚信经营承诺书,对价格、服务等做出公开承诺。各区县(功能区)及时将经审核的报名商家名单汇总至市商务局并提交银联“云闪付”APP公布。活动期间,参与企业家电销售价格不得高于5月27日实际售价;如有被投诉价格高于5月27日实际售价的,一经核实取消参与资格。

此次消费券分为两期投放,第一期投放时间为2022年6月9日上午10点,第二期投放时间为2022年6月20日上午10点。

对在淄博市内购置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四类商品的个人消费者,按照单件商品销售发票金额,购置2000元(含)以上的发放300元消费券,购置5000元(含)以上的发放500元消费券,购置8000元(含)以上的发放600元消费券。

对采取“以旧换新”方式购买以上四类商品的个人消费者,增加100元消费券;回收价格由消费者与回收方协商确定。旧家电须为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四类商品之一。

对在桓台县、高青县、沂源县门店购买以上四类商品的个人消费者,增加100元消费券。

家电消费券将以电子券形式通过银联“云闪付”APP分两期投放,个人消费者提前通过手机下载登录“云闪付”APP首页一本地专区一家电消费券,按照要求实名认证后限时领取家电消费券。在消费券投放时,先到先得,领完为止。“家电消

费券”区分不同价格区间和叠加优惠,云闪付消费券共12种组合,分别是:

购买2000元(含)以上:300元(通用)、400元(300通用+100以旧换新)、400元(300通用+100三县)、500元(300通用+100以旧换新+100三县);

购买5000元(含)以上:500元(通用)、600元(500通用+100以旧换新)、600元(500通用+100三县)、700元(500通用+100以旧换新+100三县);

购买8000元(含)以上:600元(通用)、700元(600通用+100以旧换新)、700元(600通用+100三县)、800元(600通用+100以旧换新+100三县)。

举例:1.假如消费者抢得600元(500通用+100以旧换新)1张,其实际购买8000元电器1件,不得使用此消费券。必须为购买5000元以上电器加以旧换新才可使用。2.消费者抢得600元(500通用+100三县)1张,其实际购买8000元电器1件,不得使用此消费券。必须为在柜台、高青、沂源购买5000元以上电器才可使用。3.消费者抢得300元(通用)1张,购机超过2000元可用,超过5000元、8000元均可使用。

需要注意的是,因商家把关不严导致消费券类别核销错误的,由商家承担该笔消费券资金。每一轮发放周期,每个用户12种券只能领取1张。消费券领取成功后,自动进入个人“云闪付”APP券包。

持券消费者在参与活动的商家购买家电时,按消费券发放标准等额抵减现金。如因“云闪付”APP支付额度受限无法支付,可用绑定“云闪付”APP的银联银行卡支付,享受同等标准抵减。

消费券不可提现,不可参与违法活动。第一期消费券须于2022年6月19日前使用,第二期消费券须于2022年6月30日前使用,逾期自动失效。

家电“以旧换新”的,需提供商家出具的盖有公章的《旧机接收单》和回收单位出具的盖有公章(或回收人签字)的《旧机回收单》。该两种单据由商家保存,活动结束后提交银联商务审核,用于兑付资金。购买新家电与接收旧家电须为同一家商家。《旧机接收单》时间不得晚于发票开具时间。《旧机回收单》时间不得晚于7月31日。

6月1日至6月9日上午10点之间购买家电,且在后期抢得消费券符合使用条件的,由消费者在消费券失效前向商家提供以下材料,由商家登记并留存,活动结束后提交银联商务审核,审核通过后待财政资金拨付商家到位后,由商家拨付消费者。

家电销售发票复印件。发票上的公章名称要与销售商家一致,发票日期需在6月1日至6月9日上午10点之间;发票购买方名称与持券消费者身份证、云闪付注册人信息一致;发票复印件消费者本人签字。

家电送货凭证。家电送货凭证须由商家加盖公章。收货人不是消费者本人的须由消费者本人在送货凭证背面出具说明并签字(本人购买XX家电1台,收货人为XX)。

持券消费者个人基本信息、送货地址及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复印件备注“本复印件仅用于兑付家电消费券”)。

以上材料须于2022年7月31日前提报。各区县(功能区)商务主管部门初审后,于2022年8月15日前报市商务局进行资金清算。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孙良栋



扫描微信
二维码查看
更多内容

家电促销消费券参与企业名单

区县	门店经营名称	家电类型(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淄博华润五彩城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淄博大润发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淄博韬诚百脑汇店	电视
张店	圣博舒适家	空调
张店	淄博银座中心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淄博银座五里桥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淄博银座和平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利群集团淄博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淄博中心路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潘庄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张店	淄博美承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电视
张店	淄博正耀商贸有限公司	电视
张店	海汇电器张店新村西路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淄川	淄川新星家电城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淄川	新星商厦五楼家电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淄川	新星日立中央空调专卖店	空调
淄川	新星海尔中央空调专卖店	空调
淄川	海汇电器通济街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淄川	海汇电器吉祥广场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淄川	淄博银座淄川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淄川	新星海尔专卖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博山	特信电器城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博山	淄博银座博山中心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博山	淄博银座博山人民路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博山	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博山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博山	博山新星家电城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周村	周村海尔专卖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周村	淄博周村信誉楼百货有限公司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周村	淄博银座周村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周村	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周村家电分公司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朱台兴华家电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朱台兴华超市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梧台兴华超市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临淄天猫优品电器体验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临淄格力空调专卖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临淄格力空调仓库直销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淄博茂业商厦有限公司时代广场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临淄茂业新星家电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临淄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	临淄牛山路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桓台	淄博盈华置业有限公司惠任佳购物广场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桓台	桓台商厦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桓台	桓台信誉楼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桓台	桓台县三联家电有限公司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桓台	淄博桓台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高青	淄博高青新华盛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高青	淄博银座高青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沂源	沂源县三联家电有限公司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沂源	沂源家电城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沂源	沂源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高新区	新玛特购物广场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高新区	淄博银座奥特莱斯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高新区	居然之家卡萨帝旗舰店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经开区	世纪路新星家电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经开区	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铝城购物中心	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

临淄区齐陵街道创建全市首家“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
解决矛盾“只跑一地、只进一门”

淄博6月6日讯 “真没想到,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解决了我们的大难题,对于处理结果,我们很满意。”近日,临淄区齐陵街道聂仙村村民孙美兰、胡秀芳分别拿到2万元补偿金后欣慰地说。

2018年,由于规划用地,聂仙村村委租用了本村一部分土地,其间,因村“两委”班子调整、村级运转经费不足等原因,孙美兰、胡秀芳两人的7.43余万元土地补偿金一直未支付。两人曾多次向村委反映该问题,却一直未能调解解决。今年初,两人将问题反映到齐陵街道。得知事

情原委后,街道矛盾纠纷调解中心高度重视,分流转办至责任社区,通过现场取证,组织责任社区、村居、规划建设办、法律顾问、人民调解员联合调解,多次协商后达成协议,由村委分两批次支付占地补偿金,目前,第一批占地补偿金2万元/户,共计4万元已支付到位。

齐陵街道是临淄区“东大门”,东部和南部与青州市交界,辖区内有人口3.3万人。因地处城乡接合部,群众利益诉求多元,基层社会治理任务复杂多样。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小问题处理不好,失民意,则化身尖锐

的“矛”,威胁社会长治久安;大难题化解得当,赢民心,则铸就坚实的“盾”,能维护安全发展。

为了实现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化解于基层,做到防微杜渐,临淄区齐陵街道本着“矛盾调解一站式、多元化解”理念,整合街道“信访超市”、人民调解委员会、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非诉讼纠纷化解中心、齐陵法律服务所驻齐陵司法所工作站等功能机构,精心打造“和·齐”品牌,于今年5月30日成立了全市首家“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

齐陵街道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由群众接待和综合服务、矛盾

纠纷信访诉求调处和心理咨询、视频监控和联动指挥三大功能区域组成,通过“1+4+7和·齐”工作法(即1个核心组织,工委决策部署;4项运行机制,分别是一窗受理、一站服务;三级架构,逐级调处;分类调处、多方联动;跟踪督办、结果反馈;7股中坚力量:网格力量、综治队伍、法律顾问、专家学者、志愿团队、两代表一委员、公益岗位),对群众诉求以专案专班形式会商解决,确保事事有落实、件件有回音。

同时,齐陵街道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还将党建引领与“一网三联”相结合,严格落实街道、社

区、村居三级网格架构,畅通群众诉求,真正做到群众诉求“只跑一地、只进一门”。

“和为贵、齐调解,齐陵街道将持续加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化解,利用高起点建设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的契机,对标‘省级样板’,构建矛盾纠纷一站式受理、多元化解运行机制,真正实现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家门口’,助推社会基层治理。”齐陵街道党工委书记张磊表示。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鸿斐 通讯员 杨杰 朱怡帆